**且末县医疗共同体能力提升改扩建项目设备采购（一标段）二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XJZGJHZFCG2023-089号**

**委托单位：且末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_Toc80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_Toc313)

[供应商须知附表 9](#_Toc6779)

[A 说　明 11](#_Toc596)

[B 招标文件 12](#_Toc9564)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2](#_Toc3128)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_Toc2235)

[E 评标程序 16](#_Toc23840)

[F 授予合同 22](#_Toc10900)

[G 招标失败条件 23](#_Toc10497)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24](#_Toc25931)

[第四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128](#_Toc20344)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134](#_Toc9838)

[第六部分　范本格式 136](#_Toc6939)

[1、 投 标 书 136](#_Toc797)

[2、开标一览表 137](#_Toc8427)

[3、分项报价表 138](#_Toc3635)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39](#_Toc22962)

[5、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140](#_Toc18144)

[6、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141](#_Toc13124)

[7、商务条款偏离表 142](#_Toc10626)

[8、资格证明文件 143](#_Toc20214)

[10、类似业绩 143](#_Toc22212)

[11、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培训计划、应急预案及文件中要求提供得承诺书。 143](#_Toc25801)

[12、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143](#_Toc24730)

[1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证明文件等（如有）。 144](#_Toc30967)

#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XJZGJHZFCG2023-089号

1、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且末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委托，对且末县医疗共同体能力提升改扩建项目设备采购（一标段）二次（预算金额：730万元）下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组织公开招标。兹邀请合格供应商以密封标书的形式前来投标。

项目内容：采购生化分析仪2台、血气分析仪1台、舌脉象经穴体质辨识采集分析仪1台、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PS200 5台、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2套、子午流注隔物灸仪2个、超短波治疗仪（射灸凳治疗仪）6台。

2、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2.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若未提供，由代理机构及监督人现场查询核实）；

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9 本项目特殊要求：

2.9.1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方式：

供应商可从2023年9月13日至2023年9月20日10：00时~19:30时（北京时间）在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过期不予受理，法定节假日除外。

1. 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年10月8日10:30时（北京时间）
3. 开标地点：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4. 联系方式：

7.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库尔勒市欢乐海岸3号楼16层

邮 编：841000

电子信箱：921739497@qq.com

联 系 人：李娅倩

电话：18209963624

7.2采购人名称：且末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详细地址：且末县

联系电话：0996-7619987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目 录

1. 说明

1.适用范围

2.定义

3.合格的供应商

4.供应商资格

5.投标费用

1. 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7.招标文件澄清

8.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投标文件的编写

9.要求

10.投标语言

11.投标文件的构成

12.投标文件格式

13.投标报价

14.投标货币

15.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7.投标有效期

18.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9.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1.投标截止时间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 评标程序

23.开标

24.评标过程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6.对投标文件的评标

2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授予合同

28.合同授予标准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0.中标通知书

31.签订合同

32.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3.招标代理标服务费

1. 招标失败条件

## 供应商须知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说 明 | |
| 1 | 项目名称：且末县医疗共同体能力提升改扩建项目设备采购（一标段）二次  项目编号：XJZGJHZFCG2023-089号 |
| 2 | 采购人名称：且末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 3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库尔勒市欢乐海岸3号楼16层  电话：18209963624 |
| **4** | 项目预算（最高限价）：730万元 |
| 5 | 投标保证金金额：140000元（须足额交纳）  投标保证金形式：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单位名称：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税号：91652801MA7ABRCW04  地址：库尔勒市欢乐海岸3号楼16层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新市区支行  账号：6505  0170  8837  0000  0750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 6 | 投标语言：中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二）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
|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 |
| 7 | 供应商资格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若未提供，由代理机构及监督人现场查询核实）；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本项目特殊要求：  9.1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 8 | **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需要CA加密锁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自主通过新疆CA申领渠道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CA设备。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4、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5、各供应商须在开标时间在政采云平台自行解密文件，开标后将纸质响应文件递交（或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 |
| 9 | **投标有效期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 10 | 纸质投标文件：一套正本，二套副本（开标后递交或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 |
| 11 | 电子投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0月8日10:30时（北京时间） |
| 12 | 开标日期：2023年10月8日10:3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地址：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库尔勒市欢乐海岸3号楼16层） |
| 授　予　合　同 | |
| 13 | 未标注允许进口的产品不接受非国产产品投标。 |
| 14 | 质疑电话：0996-2505757 |
| 参照（2002）1980号文收取代理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 |

## A 说　明

1. 适用范围

*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系指且末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2.4 “中标人”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货物及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供应商资格（废标因素）：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4.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4.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若未提供，由代理机构及监督人现场查询核实）；

4.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9 本项目特殊要求：

4.9.1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5．投标费用

5.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B 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招标文件包括：

⑴投标邀请；

⑵供应商须知；

⑶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⑷合同一般条款；

⑸合同特殊条款；

⑹范本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投标文件或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澄清

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7.2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质疑，须在得到招标文件之日起至质疑截止时间止，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质疑文件须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的格式及内容提交。

7.3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接受供应商的质疑为：供应商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的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投标语言

10.1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参照第六部分格式内容）：

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2. 资格证明文件；
3. 所投设备的相关技术/证明资料；
4. 投标保证金；
5. 招标文件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合同特殊条款中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11.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文件资料清单。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注明提供的货物名称、货物简介、原产地、数量和价格等。

13．投标报价

13.1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要相符。小写和大写要相符。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3.2 投标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3.2.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13.2.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它附带服务的费用；

13.2.3 国内供货人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或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国外产地的已经进口的货物的国内投标，其货物的交货价，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其关税和其他税不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13.3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投标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3.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3.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投标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14．投标货币

14.1人民币报价。

15．**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范本格式），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不满足以下条款将导致废标）**

1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1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1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5.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15.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若未提供，由代理机构及监督人现场查询核实）；

15.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5.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5.9 本项目特殊要求：

15.9.1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注：（1）投标文件中，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将导致废标。**

16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6.1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详细描述；

（2）货物要部主件的详细资料；

（3）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业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价格及供货来源信息；

（4）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见附件）。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本次招标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投标的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商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8．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8.1 投标文件须打印。

18.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18.3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8.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8.5纸质版投标文件的份数：一式3份。正本1份，副本2份。

19．投标保证金

19.1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19.2 本次招标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9.3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19.3.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9.4**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9.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9.5.1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9.5.2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19.5.2.1按本须知第31条规定签订合同；

19.5.2.2按须知第32条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19.5.2.3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中标供应商应将纸质投标文件（1正2副）于开标后递交或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中标供应商应将纸质投标（1套正本）于开标后递交或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

20.2招标文件装订要求：投标文件要求不得活页装订。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2023年10月8日10:30时（北京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21.2 所有投标文件不论派人送交还是通过邮寄递交，都必须按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

21.3 出现第8.2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22.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2.3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E 评标程序

23．开标

23.1 本次招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开标。

23.2 本项目将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线上开标评标。

23.3 开标时投标人需按时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23.4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采云平台开启报价确认，供应商需在政采云平台对投标报价进行确认。

23.5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6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3.7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评标有关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3.8对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评标纪律

23.8.1评委会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23.8.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给予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采购人征询确定中标人意向。

23.8.3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

23.8.4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3.8.5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3.8.5.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3.8.5.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3.8.5.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8.5.4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24．评标过程

24.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4.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监督人将按照招标文件前款规定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资格文件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1 | 2 | 3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  |  |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  |  |  |
| 3 | 法人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若法人参与投标，仅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原件） |  |  |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  |  |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若未提供，由代理机构及监督人现场查询核实） |  |  |  |
| 6 | 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  |  |
| 审查结果：是否通过评审 | |  |  |  |

24.3评委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4 评标委员会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符合性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1 | 2 | 3 |
| 1 | 是否提供资格声明函； |  |  |  |
| 2 | 投标函是否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  |  |
| 3 | 是否按规定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  |  |
| 4 | 是否有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  |  |
| 5 | 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  |
| 6 |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  |  |
| 7 |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
| 8 | 是否有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 9 | 投标人是否有违法招标投标纪律的。 |  |  |  |
| 审查结果：是否通过评审 | |  |  |  |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供应商进行询标，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供应商代表应作记录。并在政采云平台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分为两步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即视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第二个步骤：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打分评比，打分方法：总分为100分。将每位供应商的价格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审内容** | **详细评审** | **分值** |
| 价格部分 | 报价得分  (30分) | 对于价格部分的评分，按以下方法进行：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报价，计算值保留两位小数。 | 30 |
| 技术部分（54分） | 技术参数符合程度  （30分） | 针对磋商文件技术参数，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全部满足要求得30分。“★”号技术参数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按2分抵扣，扣完为止，若“★”号技术参数累计负偏离＞20项，即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一般参数负偏离不计入该评分项，若累计有30项一般参数负偏离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注：供应商需如实填写所投产品参数；并提供能够证明其参数真实有效的证明文件，若证明文件无法证明参数真实有效，视为负偏离或以评审小组集体意见为准）** | 30 |
| 实施方案（15分） |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供货组织、安装调试、技术保障、后续培训计划应急处理方案等方面制订具体的实施方案，做出合理计划及制订工作保障措施。缺一项扣 3 分;有一项不合理、不完整、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者 1 项扣 1 分。注:不合理指内容逻辑混乱，不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标准。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只有单纯的文字描述，不具备实施的可能性;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15 |
| 质量保证（4分） | 投标人的质量目标明确，质量保障措施合理、先进，并具有详细的实施内容，对供应产品做出有效、可靠的质量承诺并超出文件规定的质保期 2 年，得 4 分;质量目标基本明确、承诺内容和保障措施内容较简略且能满足项目要求，对供应产品做出有效、可靠的质量承诺并超出文件规定的质保期 1 年，得 2 分:质量保障目标不够明确、或保障措施欠合理、缺乏针对性得 1 分。 | 4 |
| 产品检测报告（5分） | 若设备在正常运行期间出现故障，且需要1周以上的维修时间，是否可以提供备机，提供得5分，否则不得分。 | 5 |
| 商务部分（16分） | 供货业绩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三年内类似业绩进行评分（须提供业  绩证明材料，如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每一份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 5 |
| 售后服务体系  (10分) | 供应商需明确列明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内容及服务范围 2.回访计划及回访内容 3.仪器故障响应时间及方式 4.日常维修及保养的培训 5.质保期及超出质保期后的维修费用及升级、更换配件的价格及折扣让利等。 方案包含以上内容且合理、完整的得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每有一项不切实、可行的扣 2 分。注: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4 |
| 其他因素（1分） | 质保期每增加6个月得0.5分，本项最多得1分。 | 1 |

**说明：评委对各供应商二、三项内容量化打分时，二、三项主观合计最高得分与最低得分相差20%以上时，应当做出合理的解释说明，否则不予计分。**

**2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7.1 开标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委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委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评标。

27.2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中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 F 授予合同

28．合同授予标准

28.1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条件、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条件基础上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28.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8.3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法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供应商资格作出类似的审查。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中标通知书

30.1 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后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1．签订合同

31.1 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规定的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1.3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1.4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体详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新财购[2022]17号。

32．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2.1中标人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3．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1中标商须向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支付标准参考按照计委（2002）1980号文。

33.1.2 在宣布中标后一周内，中标人须按第33.1.1条规定的标准以银行汇票、转帐支票或电汇的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G 招标失败条件

3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37.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38.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 货物需求及参数要求

货物需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名称 |
| 1 | 生化分析仪 | 2 | 台 |
| 2 | 血气分析仪 | 1 | 台 |
| 3 | 舌脉象经穴体质辨识采集分析仪 | 1 | 台 |
| 4 | 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PS200 | 5 | 台 |
| 5 |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 2 | 套 |
| 6 | 子午流注隔物灸仪 | 2 | 台 |
| 7 | 超短波治疗仪（射灸凳治疗仪） | 6 | 台 |

参数要求：

## **一、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设备名称：高档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数量：一套)

设备用途说明：全身应用型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用于腹部、泌尿、妇产、成人心脏、胎儿心脏、新生儿及小儿，外周血管，小器官、肌肉骨骼、神经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具备持续现场和远程更新升级能力，能满足临床开展新技术应用的需求

投标机型要求采用最新的软硬件版本，为2022年后（含2022年）最新发布的产品，发布日期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首次颁发的注册证日期为准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包括：

≥21英寸LED高分辨率液晶监视器，采用IPS技术，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宽视野、高对比，清晰动态显示图像，可倾斜、旋转和可折叠

★液晶触摸屏≥15英寸（1920\*1080），可通过手指任意位置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触摸屏的菜单支持用户自定义，可带手套操作触摸屏，触摸屏角度单向调节≥30°

触摸屏能进行患者档案管理、图像预览和图像输出操作等

触摸屏可显示字母数字键盘，通过触摸屏可直接输入数字、字母等信息，实现快捷操作

触摸屏能与主显示器同步显示相同超声图像(提供证明材料)

★触摸屏画图示教，方便远程诊断、学生带教等场景进行互动交流（请提供材料证明）

支持触摸屏快速两点距离测量

智能程序化操作流程编辑功能，如：自动注释、体标（体标上探头的位置和方向）等，提高扫查效率

自动工作流，可根据医生习惯自定义检查规范，减少重复操作

主机测量结果自动传输至超声工作站，节约出报告的时间

具备无针触点式探头接口≥4个

人性化人机工程学探头设计，无针式探头接口，探头前端采用特殊材料有效降低热效应，提高图像质量，延长探头使用寿命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及M型显像单元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包括PW、CW和HPRF）

高分辨率二维图像及M型显示模式（包括灰阶M型和彩色M型）

彩色多普勒成像：彩色多普勒速度图，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方向多普勒能量图

组织多普勒成像：组织多普勒、组织速度成像、组织速度M型

全数字化多波束形成器

组织谐波成像技术

★立体血流成像技术，CF模式下呈现立体血流（非四维探头下融合成像技术和重建三维成像）（提供腹部单晶体探头证明图片）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可用于腹部，妇产，血管，浅表小器官，可与彩色模式、斑点噪音抑制技术、谐波技术及凸型扩展等技术结合联合应用，提升图像的细节分辨率和穿透力，加强边界显示 (提供曲别针实验≥9线偏转图片证明)

高清晰斑点噪音抑制技术，智能的消除图像固有斑点噪音提高图像的清晰度≥11级调节，支持3D/4D和造影模式

宽频、多频可变频成像，二维基波和谐波、彩色、频谱多普勒分别独立变频，所有模式频率可视可调，并可于屏幕上显示具体数值（非频率段显示）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技术

双幅实时动态显示功能，同屏显示二维及彩色血流的实时图像，自动提高线密度，不降低帧频，保证获得高质量图像

侧向增益调节功能，可迅速校正侧向增益补偿，提高图像整体均一性

梯形拓展成像功能，扩大扫查视野

二维声束偏转技术，改变声束偏转方向，优化神经、血管扫描

标配探头均支持彩色模式的彩色立体血流显示

智能一键优化技术，单键操作瞬间优化增益、多谱勒速度、基线等参数，适用于所有成像探头

屏幕显示最大可视可调动态范围≥280dB，可逐级 2dB 可视调节（须提供屏幕显示最大动态数值图片及调至 278dB 动态范围的数值共 2 张图片证明）

声束自适应技术：通过调整声速并匹配当前图像，优化对肥胖、困难病人条件的超声扫查提高组织细节及边界，触屏单键操作（非通过肌骨、液性、脂肪、普通进行选择）

穿刺针增强技术，提高穿刺介入时穿刺针显影，并支持穿刺针实时双幅增强显示

4.1.34 全屏放大显示功能

4.1.35 画中画放大功能，可提高帧频的局部放大，放大时增加信息量，提高分辨率及帧率

4.1.36 穿刺引导功能：支持单线、双线和容差线区间引导三种方式，可调节角度穿刺引导设置

4.1.37 教学助手：提供腹部、浅表和肌骨关节等超声操作步骤语音解读、探头放置切面和手法技巧介绍以及超声组织结构与3D组织解剖结构的实时动态对照图，帮助临床医生或初级超声医生更快适应超声图像的识别，支持医生对超声扫查的自学和训练，实现标准化

4.1.38 可支持内置电池，可以实现主机在不关机情况下任意移动位置，供电时间≥1.5小时

原始数据处理功能，数据储存后，可对回放的常规图像进行多种参数调节

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输入/输出信号：

输入：音频

输出：DVI、音频

支持ECG/PCG信号

连通性要求：

支持有线和无线网络连接，机器内置云诊平台账号与云诊平台系统无缝连接，一键上传数据到云端，可实现超声远程会诊、辅助诊断功能

DICOM3.0医学数字图像格式(DICOM可以作为中央服务器远程读取、调入、存储图像)

远程会诊系统：可通过超声主机操作面板一键上传图片及测量数据至远程会诊中心的电脑或会诊专家的手机，通过普通PC端和手机APP还原超声主机测量界面重新测量和注释，随时随地远程出具超声图文报告

远程电子化档案：患者档案的检查图像和诊断报告进行云备份，并提供二维码，患者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即获得报告及图像信息（提供二维码图片证明）

远程维护：远程系统软件更新、故障在线求助等功能，用户可在云端下载最新系统软件版本自动升级（提供证明材料）

移动图像传输方案：蓝牙与有线传输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触摸屏可快速浏览患者不同时间、不同部位的检查信息和已存储图像

系统硬盘≥900GB，可永久存储动、静态图像，触摸屏可显示硬盘容量数据信息，保证系统运行速度

DVD –RW刻录机

一键快速将图象存储至USB或移动硬盘，无需进入后台进入操作，PC直接可读取

客户报告系统

五、技术参数及要求：

系统通用功能：

监视器：≥21英寸高分辨率医用液晶监视器

≥15英寸电容触摸屏，并支持触屏任意位置手势滑屏翻页（非点击翻页）

支持触摸屏参数、功能布局界面专属定制（提供布局调整前、后2张图片证明）

扫描方式：逐行扫描，高分辨率，全方位关节臂旋转

探头接口：可支持≥ 4个无针接口（不含笔试探头）可随意互换使用

探头可与同品牌便携式超声设备互换使用

频率范围:超宽频带探头技术支持不同探头变频1 MHz 到22MHz之间选择，显示频率最高22MHz（提供证明图片），以满足科室未来发展需求

穿刺导向：可选配穿刺导向装置

探头配置数量及要求

腹部凸阵探头1个：超声频率2-6MHz

浅表线阵探头1个：超声频率6-15MHz

心脏相控阵探头1个：超声频率2-5MHz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扫描速率：

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深度时，帧速率≥40帧/秒

接收方式：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全程动态连续聚焦，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14bit

回放时间预设≥1400秒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并以脏器图形化直观显示并配有部位名称，而非单独的中文或英文显示（提供证明材料）

增益调节：B/M可独立调节，TGC≥8段，SGC≥8段

最大扫查深度≥38cm

频谱多普勒：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D，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连续多普勒：CW

最大测量速度：

PWD：零角度，血流速度最大9m/s

CWD：零角度，血流速度最大30m/s

最低测量速度：≤1mm/s(非噪声信号)

取样容积大小范围：宽度0.7mm至25mm；分级可调

彩色多普勒

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彩色显示帧频：

凸阵探头、最大角度，18cm深时，彩色显示帧频≥10帧/秒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显示速度≤1cm/s（非噪声信号）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B/M、PWD、CWD、Color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六、培训服务

6.1 现场培训：卖方应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6.2 集中培训：根据设备技术要求，可向买方提供使用和维修技术人员培训。

## **二、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PS200）**

|  |  |  |
| --- | --- | --- |
|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PS200）技术参数** | | |
| 序号 | 项目 | 参数 |
| 1 | 适用范围 | 产品用于对手术器械、畏热、畏湿、骨科电钻、电刀、高分子材料、乙稀材料、软硬式内窥镜的快速灭菌 |
| 2 | 灭菌系统 |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系统 |
| 3 | 内舱容积 | 灭菌容积≥200L（注册证为准） |
| 4 | 灭菌温度 | 50℃～60℃ |
| 5 | 灭菌仓结构及材质 | 矩形腔体，舱体材质为优质铝合金材质，具有优越的导热性能， |
| 6 | 门数量及开门方式 | 双开门，自动升降门 |
| 7 | 门板加热 | 功率900W，预热时间≤30min，加热膜数量≥2个，门板温度维持在55℃以内，防止过氧化氢气体冷凝 |
| 8 | 灭菌剂 | 浓度≥60%的过氧化氢，密封式安装，具备自动识别系统 |
| 9 | ★注液方式 | 产品注液方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能够避免使用过程中因为产权问题而引起的纠纷。要求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证明文件。 |
| 10 | 灭菌剂用量 | ≤4mL,PH＜1.0，54℃放置14d含量下降率＜2.0%，并提供省级以上检测报告。 |
| 11 | 等离子电源 | 功率≥500W，解析能力强，灭菌后不锈钢中残留量≤0.01mg/cm2 |
| 12 | 灭菌程序 | 灭菌程序≥3个，采用双循环灭菌程序 |
| 13 | 灭菌时间 | 标准灭菌≤35min |
| 14 | 防夹手功能 | 采用机械式感应装置控制，当舱门关闭过程中碰到障碍时，门将自动改变运动方向，防止夹伤操作者或夹坏物品 |
| 15 | ★液晶显示屏 | ≥10.4英寸800\*480液晶显示屏，使操作、观看更清晰直接 |
| 16 | 主体保温 | 保温材料要求具有导热系数低、防火性能好、抗老化及环保无毒的特点。 |
| 17 | 真空泵 | 采用真空泵极高且耐过氧化氢腐蚀的真空泵 |
| 18 | 真空泵保护装置 | 设有真空泵保护器，能够防止供电相序变化导致真空泵反转向灭菌室反油的发生 |
| 19 | 油雾过滤器 | 产品具有排气油雾过滤系统，该系统能够回收油雾，避免油雾进入空气中，并通过泵吸力，使泵油回流到泵内重复使用减少油耗。 |
| 20 | 压力感应装置 | 产品设置压力传感装置能够感应室外压力、提纯装置和灭菌内室的压力，测量范围0~101KPa， |
| 21 | 抽真空控制阀 | 采用高真空挡板电磁阀控制抽真空管路。 |
| 22 | 管路材质 | 采用304不锈钢卫生级管和不锈钢卫生级卡箍连接 |
| 23 | 精密进气过滤系统 | 过滤级别≤0.2um |
| 24 | ★等离子体放电监测装置 | 监测等离子体灭菌器中等离子体的产生，通过监测等离子体来监测灭菌器的灭菌效果，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
| 25 | ★射频源数量 | 双套射频源，提高等离子体的平均密度，增强等离子体的穿透能力，提高灭菌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26 | ★自检功能的交、直流混合起辉装置 | 先利用直流电导通灭菌仓，再通交流电持续产生等离子体，使等离子体的产生更加容易并且稳定，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27 | 打印系统 | 可将灭菌过程中的灭菌时间、内胆温度、注液量、真空压力、操作人员等各项参数自动打印出来。并可对打印记录进行五年以上的长时间保存，以便于医院的追溯 |
| 28 | 灭菌效果检测 | 有对直径≥1mm、长度≤2000mm的聚四氟乙烯管腔的灭菌效果检测报告；有对直径≥1mm,长度≤500mm不锈钢管腔的灭菌效果检测报告 |
| 29 | 过氧化氢残留 | 产品具有进口排气过氧化氢气体过滤系统，周围空气中过氧化氢浓度＜0.6mg/m3,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30 | 毒理性检测 | 灭菌后细胞毒性符合合格标准，确保对病员及操作者无残留危害省级以上检测机构鉴定 |
| 31 | ★身份识别 | 能利用人体生理特征识别技术进行身份验证，实现真追溯，提供第三方证明文件。 |
| 32 | ★云服务 | 通过云服务功能可以对设备运行参数进行云存储，当设备故障修复后，可通过云服务对数据进行恢复，保障数据的安全可追溯。提供第三方证明文件。 |
| 33 | ★智能操作系统 | 采用非PLC/单片机控制系统，智能化管理，可实现对机器运营实时记录、储存并通过有线、无线的通信方式将设备运营数据传输到追溯系统中，实现对“灭菌设备”的追溯 |
| 34 | ★教学功能 | 可视频播放各种感控知识、操作视频，提高科室操作人员专业水平，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35 | ★短信通知 | 设备具有短信通知功能，可将设备故障、保养提示、工作报表、开关机等信息通知相关工作人员，提高服务响应速度。提供第三方证明文件。 |
| 36 | 远程监控 | 可通过3G、WIFI等有线、无线方式进行远程实时监控，满足医院信息化需求，提高维修的及时性。 |
| 37 | 在线服务 | 提供最新的行业相关新闻，发布最新产品信息，更新最新行业知识，提供操作者指南和维护保养知识，时刻为用户提供更为便捷的在线服务 |
| 38 | 文件输出 | 设备运营的数据导出后自动生成为表格格式，读取清晰，无需再处理，省时省力 |
| 39 | 厂家耗材 | 产品相对应的耗材与设备为同一品牌并具备相应的检测报告 |

## **三、舌脉象经穴体质辨识采集分析仪**

一.性能参数：

▲1.功能：

1.1、可进行舌诊、脉诊、经穴、中医体质辨识问诊信息采集；

▲1.2、具有舌象、脉象、经穴、体质辨识等中医诊断数据采集与分析功能，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其适用范围包含该四种功能，提供证明材料。

2.特点：

2.1、整台仪器各诊可单独使用自动出检测报告。

▲2.2、与患者接触部分的部件可实施消毒灭菌。

二、功能参数：

1、舌诊采集单元:

▲1.1、光照环境：采用LED光源，高频无闪烁，模拟自然光照，照射均匀无暗区，无反光，无阴影；圆形暗箱采集环境，防止外界光线的干扰；照度标称值3600Lux±10%，显色指数Ra≥85；色温4500K≤Tc≤7000K.

▲ 1.2、辐射照度：设备在300nm—2500nm光谱范围内的最大照度时的辐射照度应不超过350W/㎡

▲1.3、紫外辐射照度：设备在200nm—400nm光谱范围内的最大照度时的有效紫外辐射照度应不超过0.008W/㎡

▲ 1.4、彩色还原：成像装置应能对色彩准确还原，是标准色卡上色彩得到重视，各色在GIE LAB色空间的色差，不得超过20.

▲ 1.5、机构要求：工作时应有防护措施避免患者眼睛接受来自光源的辐射，防护措施应充分考虑对不同年龄段患者眼睛的防护，患者口鼻部位同时探入采集箱的设备应具有通风功能，设备具有紫外线消毒功能，可以避免由患者唾液滴落可能引起的交叉感染。

▲1.6、舌象分析: 可自动分析舌色、舌态、舌形、苔色、苔质五大类判读结果以及颜色测量值

1.7、病人舌象的分析结果，以图文形式保存为电子病历文档并存入数据库中，可方便地进行查询与统计。

▲1.8、具有“舌象仪”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具有“一种远程无线人体舌象信息采集系统”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出具复印件证明。

2、脉诊采集单元：

2.1、采用全自动空气加减压自己采集人体各脉象。

2.2、准确定位寸、关、尺的位置然后采集测定浮、中、沉脉的信号量

▲2.3、外加力学量的准确性：外加力学量显示范围为30g—300g,显示值的最大允许范围误差为±15%。

▲2.4、脉压准确性：脉压采集范围为4g—14g,显示值的最大允许误差±10%.

▲2.5、传感器有效尺寸：传感器的有效表面与脉管的垂直尺寸应在3mn—9mn之间。

2.6、脉搏传感器触力面为符合人体工程学并模仿中医指法的Φ8圆形触力面， 脉象传感器灵敏度为0.5mV/克力，采样精度24位 BIT，采样时间：≥40秒。

2.7、脉象浮中沉阶梯加压，浮中沉静态取脉压可对施压50g、 75g、100g、125g、150g、175g、200g、225g，各档误差±10%， 动态取脉压：在0-250g的静压范围内，对于脉宽为0.5s的标准动压测量，误差小于±10%，机械加压，最大压力350mmHg，测量时将300 mmHg的压力冲入，在1min内压力不得低于5%，提供中医脉象图及相关测量参数，给出脉名判读结果

▲2.8、具有“脉波采集装置”和“一种远程无线人体脉象信息采集系统”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3、经络穴诊采集单元

3.1、信号源输出电压： 7.8±0.2V；

3.2、经络检测值： 0—192.75单位；

3.3、经络检测精度： 80±2标准单位；

3.4、经络检测仪稳定性：显示检测值稳定在78-82单位以内；

▲3.5、检测仪重复性：平均相对偏差为不大于±1%；

3.6、经络检测端口：主机依据型号分类兼容USB多级采集端口；

3.7、工作输入电压： DC5V（由计算机USB接口获取）；

3.8、能量耦合片阻抗（采集器承载腔）：R<3Ω；

3.9、经络探测极体阻抗：R<100Ω；

3.10、穴位传导极体阻抗：R<100Ω；

3.11、经络探测极体尺寸：Φ8mm；

▲3.12、产品适用范围：该产品依据传统中医经络理论，替代中医脉诊。对人体健康状况存在的倾向性或潜在性的不正常状况、问题、障碍做出初步判断，实施人体健康状态普查、筛查。

3.13、通过采集器对人体的12条经络的24个原穴以及48个穴位进行真实的探测，对经络穴位信息进行采集、判读、分析，可以诊察人体脏腑的气血、阴阳、生理与病理的状况，判断人体功能及病理变化。最终对人体的健康状况给出一个综合评估报告，病人的经络检测分析结果报告单由“中医未病报告、单经分析报告、经络体征分析报告”组成。

3.14、系统采用准确全面的人体经络穴区及全息裸点数据信息采集方式，穴位采集符合国家标准

▲3.15、产品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中医体质辨识问诊采集单元：

4.1、可以对中医九大体质做辨识判定。

4.2、对28种具体体质分型进行判断。

4.3、提供5种中医体质辨识版本，包括成人版、老年版、孕妇版、儿童版、中医五态人格版。

4.4、中医体质检测结果综合说明，包含特特征，体质成因，形体特征，心里特征，发病倾向，常见表现，重点人群，对外界环境适应能力，日常表现等常规提示。

4.5、中医体质检测健康建议，包含营养膳食，用药参考，中医保健建议，精神调养方案，饮食建议，药膳调补，运动建议，健康生活提示，针对儿童增加起居调养建议，小儿推拿康复建议。

▲4.6、具备“中医综合问诊及体质辨识专家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号参数为核心技术参数，需提供证明材料。

三.配置清单：

硬件配置

1、配置舌面象采集器 一套

2、配置工业相机 一台

3、配置三部寸关尺同时采集脉诊采集器 一个

4、多参数恒压经穴探测极体 一只

5、传导极体 一只

6、配置中医远程高清网络视频及万向麦克 一套

7、配置高清激光彩色打印机 一台

8、身份证阅读器 一台

软件配置

中医舌面分析系统

中医智能脉诊系统

中医经络检测分析系统

中医体质辨识五大版本系统（儿童；老年；孕妇；成年；五态人格）

中医远程会诊平台系统

移动终端实时在线互动系统

智能AI辩证；智能开方系统

中医大数据管理系统

十万客户端医院特色展示系统

## **四、超短波治疗仪**

一、产品名称：超短波治疗仪

二、性能参数

1、工作频率：40.68MHz(允差±1.5%）;

2、最大输出功率：50W（允差士20%）;

3、输出方式：产品有四种输出模式，分别是热效应、温热效应、微热效应、非热效应；

4、工作时间：产品工作时间默认为30分钟，且1~30分钟可调，以1分钟为单位增加或减少，误差范围士5%；

5、输出功率稳定性：产品连续工作30min,输出功率变化不大于士10%；

6、数码管指示精度：显示功率和剩余工作时间；

7、电极：电极应用导电性良好的材料制成，尺寸180x180mn（允差士0.5mm），并用绝缘材料进行处理；

\*8、调谐方式：自动调谐随时保持最佳输出状态。

\*9、对不正确输出的防止：产品必须配备非控制调谐方式的输出控制装置，如能不采用输出电路失谐的方式就使输出功率减至5W或低于20%额定输出功率（取最低值）；

\*10、微电脑控制晶体管技术，使用寿命更长，无需更换配件。

11、对电击危害的防护：应用器及其电缆的绝缘必须能承受输出电路的最高高频电压。在正常使用下达到最大温度时，输出电路和设备机身之间的绝缘必须能承受输出电路的最高高频电压。

12、声光提示：开机与治疗结束有声音提示;指示灯光显示治疗输出模式和产品工作状态。

## **五、生化分析仪**

★1、工作速度:生化恒速800测试/小时，选配电解质模块（1200测试/小时）;

2、系统功能:可选封闭、开放系统，支持不同品牌试剂封闭，;单双波长测试；24 小时连续开机，急诊优先插入，自动预稀释，自动重测，血清指数，远程诊断;

3、测试范围:临床生化、免疫透射比浊、治疗性药物监测等

4、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等

5、分析方法:一点终点法、两点终点法、速率法、固定时间法，离子选择电极法。

6、校准方法: 一点线性、两点线性、多点线性、因子法、log4p、log5p、折线法、Spline等，具有至少8种定标公式

7、质控规则：Westgard多规则、Cumulative sum check累积和规则、Twin plot三种规则，支持日质控和月质控；

8、进样系统：使用高精度一体化注射泵，陶瓷芯分注泵，确保样本及试剂吸样的准确性。

★9、样本盘:150个样本位，双圆盘设计，其中60个冷藏样本位，样品、校准、质控、急诊可以任意编辑放置;

★10、样本量:1～70µl，0.1µl步进；

11、样本针:液面感应、随量跟踪、立体防撞保护，具有堵针检测（选配）功能等；立体内外壁清洗技术，自动维护清洗，交叉污染率<0.05%；支持微量样本杯、原始采血管、塑料试管等多种规格

★12、试剂盘:180个试剂位，双盘设计，可同时分析90个生化试剂项目，支持多种规格试剂瓶;支持同项目多位置设置功能；

★13、试剂量:10～350µl，0.5µl步进；

14、试剂针:高精度内外壁抛光型；液面感应、随量跟踪、立体防撞保护；立体内外壁清洗技术，自动维护清洗，

★15、试剂冷藏:2～8℃，可24小时连续冷藏

16、反应盘:圆盘式，160个比色位 ；

17、比色杯:可提供半永久性有机玻璃杯；反应液体积:100～500µl；

18、恒温系统:恒温水浴，37±0.1℃，温度实时显示；

19、搅拌机构:双独立搅拌棒，纳米技术，特氟龙涂层，自动变频技术

20、光源:进口长寿命卤素灯，恒温水冷散热技术；

21、分光方式:平场光栅，后分光技术, 12个波长:340nm—800nm，波长准确度:<±1nm；

★22、吸光度线性范围：0-3.5Abs

23、软件功能:中、英文显示界面，具有丰富的查询功能，全程反应曲线监测和数据显示功能；体检模式；中英文报告单；检测脏杯自动回避；自动重测；一键增益；酶线性拓展，血清指数、测试组合、试剂效期管理、试剂、样品、反应盘全过程监测、前带检测、实时空白扣除、防交叉污染程序、报告审核状态显示、急诊优先、指定测试顺序、数据模糊查询、报表统计与打印、参考范围分级、报警信息分级、用户操作权限分级管理、支持双工LIS功能等；

24、耗水量:去离子水<25升/小时

25、产品获得欧盟CE/美国FDA 机构认证，制造商具有ISO 9001、ISO 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6、提供与仪器同品牌经药监局注册的试剂注册证，且注册项目≥114种；

## **六、血气生化分析仪**

1. 设备名称：血气生化分析仪
2. 方法学：干式电化学法、交流阻抗
3. 进样方式：自动水平进样
4. 用血量：用血量＜82ul
5. 测试参数：PH、PO2、PCO2、Na＋、K＋，CL-,Ca++, Hct，Lac，Glu，一张测试卡可同时检测最多＞9项实测参数
6. 计算参数:cH+，HCO3-act，HCO3-std，BE(ecf)，BE(B)，BB(B)，ctCO2，sO2(est)，Ca++(7.4)，AnGap等, 直测和计算参数＞31项
7. 标本类型：可适用于动脉血、静脉血、毛细血管血等＞5种
8. 定标方式：自动定标
9. 检测耗材：耗材单人份设计，独立包装，常温或冷藏保存，即取即用
10. 质量控制：提供原厂配套三级液体质控品

\*11运输存储：血气生化试剂盒效期常温：效期可达210天，温度在2-25°C时可达270天，冷藏效期可达360天

12.操作界面：≥6英寸彩色触摸屏操作,中英文语言自由切换，内置多媒体操作教程

\*13.内置高容量充电电池，断电后仍可待机时间24h可连续测量样本数＞49个

1. 小巧便携，重量< 4.6Kg(含电池)
2. 仪器内置热敏打印机

\*16.数据接口：串口、网络接口、USB口，有线、无线网络链接，可直接连接LIS、HIS以及产网、中央监护站和手麻系统连接，规范和管理医院网络信息

17.数据管理：仪器可自动存储＞9700个病人结果，连接数据管理系统

18.仪器升级：系统自动升级软件无需增加模块

19.使用环境要求：10-31℃

20.全国三级医院装机量＞110家

\*21.获得FDA认证和CE认证

\*22.试剂盒种类＞40种，试剂包上机效期：使用温度在10-25°C时可达60天

\*23.为了方便临床标本量的选择，可提供5人份/盒、10人份/盒、25人份/盒、50人份/盒与100人份/盒的试剂包装

\*24. 试剂盒种类：至少可提供测试血气3、4、5、6、7、8、9、10项参数的试剂盒进行临床任意选择（提供注册证明文件）

25. 在新疆有专职的检验工程师进行售后服务

## **七、子午流注隔物灸仪**

# 生产企业拥有SFDA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产品拥有SFDA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许可证，注册名称与招标名称一致（提供注册许可证）

技术参数：

1.输入电源：~220V，50Hz。输入功率210VA

2.尺寸规格：长510mm × 宽680mm × 高1250mm

3.工作模式：开通主机，通过蓝牙，选择灸头，粘上护垫，设定温度，灸头开始工作，其它灸头处于充电不工作状态 （提供检测报告）

4.智慧电容触屏，日光下视角在±30°

5.设备具有温度显示功能，设置范围为38°-56°，误差不超过±3°

6.治疗温度上限值 ≤56℃ ，超过65℃应停止加热 （提供检测报告）

7.热响应时间，治疗仪达到最高治疗温度时间应不超过20min

8.输出通道，设备应有24个独立输出灸头，并能同时充电，同时治疗

🛆 9.灸头加热面为直径21mm，允许误差±1mm （提供检测报告）

🛆10.灸头为无线传输，在空矿无遮档物条件为5m （提供检测报告）

11.温度显示：38℃-44℃为绿色，45℃-54℃为黄色，55℃-56℃为橙色

🛆 12.软件具有子午流注及灵龟八法开穴功能 （提供软著）

13.具有专家辩证处方功能，含科室不低于20个，具有辩病分类功能

14.具有补母泻子开穴功能，根据系统提示选择虚证或实证，会自动计算开穴穴位（提供软著）

15.医师注册进入主界面，医师登陆需要用户名，密码；

16.软件含十二条经络，365个穴位数据库，点击穴位可查找穴位图片

**VPlus-24（超级版）**装箱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主机推车 | 台 | 1 |
| 2 | 控制主机 | 台 | 1 |
| 3 | 灸头 | 个 | 24 |
| 4 | 护垫 | 包 | 1 |
| 5 | 电源线 | 根 | 1 |
| 6 | 说明书 | 本 | 1 |
| 7 | 保修卡 | 个 | 1 |
| 8 | 合格证 | 个 | 1 |

# 第四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仅供参考）

1．定义

1.1“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1.3“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软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1.4“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5“买方”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企业或单位。

1.6“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8“验收”系指买方依据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2.1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原产地

3.1原产地系指货物的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4．技术规格和标准

4.1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专利权

5.1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包装

6.1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空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6.2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各两套，一套在包装箱里，一套在包装箱外。7．运输标记 7.1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标明以下各项： (1)收货人

(2)合同号 (3)收货人代号

(4)发货单位

(5)目的地

(6)货物的名称、品目号、箱号

(7)出厂或装箱日期

(8)毛重／净重(公斤)

(9)尺寸(长x宽x高，以厘米计)

7.2凡重达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标志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8.卖方的交货价合同

8.1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6天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五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x宽x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8.2在目的地交货价合同条件下，由于卖方延误了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买方，由此而有可能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8.3卖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买方现场的运输和安装、调试及技术监督部门第一次强制性检验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4交货日期以货物到达买方现场为准。

8.5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9．装运通知

9.1卖方应在货物装运完成24小时内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 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载运车次名称和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12米长、2.7米宽和3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10．保险

10.1在国内交货价合同条件下，由买方在货物装运前或接到装运通知后办理保险。或由买卖双方具体商定。

11.支付 11.1除另有规定外，可采用下列付款之方式一种付款： (1)转帐支票； (2)电汇付款。

11.2 付款方式见合同特殊条款。12．技术资料 12.1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的外，卖方应准备与合同设备或仪器相符中文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15天内寄送到买方，例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12.2上述一套完整的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3．价格

13.1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卖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14．质量保证

14.1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第一流的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10天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造成的损失买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14.2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正式验收后12个月。

15．检验

15.1卖方应让制造商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给议付银行付款单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定论。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说明。

15.2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买方应申请商检局检验，并有权根据商检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6．索赔

16.1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6.2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10天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1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17．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17.1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本合同第18款规定的不可抗力除外)，在卖方同意支付核定损失额的条件下，买方将同意延长交货期。核定损失额的支付将从未付款或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核定损失额比率为每迟交7天，按迟交货物金额的0.5%，不满7天按7天计算，但是，核定损失额的支付不得超过迟交货物部分合同金额的5%。如果卖方在达到核定损失额的最高限额后仍不能交货，买方有权因卖方违约终止合同，而卖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迟交核定损失金额。

18．不可抗力

18.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8.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0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履约保证金（如需要）

19.1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物保证期满。履约保证金应由银行开具。

19.2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负担。

19.3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20．仲裁

20.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20.2仲裁应由买方当地仲裁机构根据其仲裁程序和暂行规则进行。

20.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0.4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20.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1．违约终止合同

21.1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卖方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0天内(或经买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货物。

(2)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21.2一旦买方根据第21.1款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的额外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2．变更指示

22.1买方可以随时向卖方发出书面指示，在合同总体范围内对如下一点或几点提出变更：

(1)合同项下需为买方特殊制造的货物的图纸、设计或规格；

(2)装运方式和包装方式；

(3)交货地点；

(4)卖方须提供的服务。

22.2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项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减，应对合同价格或交货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10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实施意见。

23．合同修改

23.1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转让与分包

24.1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适用法律

25.1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6．通知

26.1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7．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7.1除了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样本或买方为上述内容向卖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7.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末得到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使用第27.1款中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7.3除合同本身以外，27.1款列明的所有资料始终为买方的财产，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8．合同生效及其他

28.1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签字（及买方收到卖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28.2卖方须按技术规格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其他相关服务。

28.3 商务合同应包括买方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28.4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用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用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贰份；

28.5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具有同等效力；

1. 招标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询标中的书面答疑；
4. 履约保证金保函（如需要）；

5） 合同条款及合同特殊条款；

买方： 卖方：

代表： 代表：

附录：

附录1 价目表

附录2 供货范围及详细报价的技术资料

附录3 技术服务

附录4 技术参数

附录5 验收及验收测试

#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检验**

1.1 货物到达目的地，买方及卖方一同开箱验货；

1.2 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应符合国家通行的标准，并应附有相应的检测报告、合格证书、说明书等。医疗设备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1.3 具体的标准应在投标人递交的文件中明确规定，并在合同中由双方确认。

1. **安装调试**

2.1 卖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1周内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需买方配合的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买方；

2.2 在货物到达使用单位后，卖方应在7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买方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2.3 卖方负责免费安装调试并负责进行安装中的技术指导，通过验收（同买方共同完成）；

2.4 因卖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卖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向买方做出赔偿。

2.5 货物安装后，采购人按国家标准进行质量验收。信息化系统须与采购人原有系统及新增系统进行对接的，所有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2.6 卖方承担本项目交付使用后属地监管机构进行强检及出具报告的费用（如需要）。

1. **培训**
   1. 免费进行现场培训和其他方式的培训、负责指导安装调试、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确保使用人员的熟练操作。
   2. 卖方有义务对买方的货物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使用人员能熟练掌握货物的各项功能和操作，并能对货物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培训所需的一切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2.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质保期：≥2年
   2. 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货物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
   3. 供应商须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配有较强的技术队伍，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接到故障通知后1个小时内电话响应，2个小时内电话指导；电话指导无果后24小时内到人维修或提供备用替代设备。
   4. 保质期满后提供终生维护服务（只收取配件费用，不收维修费），质保期后的维修费用，先修后付款，零备件的购买，先交货后付款。质保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算，提供详细的技术说明、正规的备品备件价格表及维修说明。
   5. 提供全套的操作手册及维修手册、光盘等，如有密码，则密码开放。
   6. 供应商须提供设备使用软件的备份，提供设备的维修测试方法及测试程序。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软件均须提供合法的使用证书。免费提供终身软件升级服务，提供免费的长期技术支持。
   7. 投标文件中，卖方应对保修期及其以后的服务做出承诺，并具有切实可行的服务措施。注明响应时间及到场时间。不能及时兑现服务承诺内容而影响买方使用时，卖方应给予补偿的承诺，在投标文件中均应明确说明。
   8. 设备停产后的备件供应：保证设备使用说明书使用年限范围内的备件供应。
3. **报价要求**

5.1 人民币报价；

5.2 买方指定交货地交货价；

5.3 列出详细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以及所需提供的相关服务的费用，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型号、产地、制造商、单价、总价。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内付清
2. **交货地点及交货期：**

7.1交货地点：以采购人书面确认为准，供货前与采购人联系获取发货确认单。

7.2交货期：自接到采购人交货通知之日起20个日历日内。

# 第六部分　范本格式

1、 投 标 书

致： 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的招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按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技术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提供有关文件
7. 投标保证金，形式（ ），金额为（注明币种）。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大写和小写表示的投标总价）。

2．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

供应商名称：

公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万元） | 投标保证金 | 质保期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

注：1、此表与投标书正本和投标保证金一同装在一单独的信封内密封。

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包括设备费、服务费、手续费、税金、运输、安装、调试、培训、防护、检测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3、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品牌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  |  |

注：根据第三部分逐项填写。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请随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系 （申请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投标申请人： （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5、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注：凡公司法人前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6、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格条目号 | 招标文件要求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投标文件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按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

7、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投标文件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

8、资格证明文件

（复印件盖公章）

1 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健全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4 缴税、社保证明材料；

5 资格要求中要求其他证明材料；

6 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9、类似业绩

（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格式自拟）

10、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培训计划、应急预案及文件中要求提供得承诺书。

11、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 （采购人名称） 招标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招标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招标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招标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招标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招标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招标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招标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1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 - 1.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